

所有資料欄位均為必填，紅框處為重要欄位，務必確認！

第一頁，共四頁。請注意，需全部列印並填寫完整後，四頁一起寄回信用卡卡處。謝謝您！

長庚紀念醫院悠遊認同卡申請書 2025.1-0451-NP-S



長庚紀念醫院 悠遊認同卡

長庚紀念醫院悠遊認同白金卡 21



請勾選

我已持有一銀信用卡（只需勾選卡別並填寫黃底區域及近期異動資料即可）

您的個人資料 ※為提昇發卡速度，請務必正楷中文填寫此欄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文姓名

性別 1.男 2.女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必填！重要通知**

英文姓名

(請務必與護照相同，以免影響海外刷卡權益；若無填寫，則授權 貴行代為填寫)

電子信箱

申請電子帳單 為響應環保將依上述留存之電子信箱寄送電子帳單，請務必填寫（若有更新將以最後留存資料為準，若無填寫則自動帶入一銀已留存之資料）。

帳單寄送地址 同現居地址 同戶籍地址 同單位地址

現居地址及電話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 鎮 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現居電話 遷入時間：(民國) 年 月

不動產謄本 **本人** 同意委託第一銀行代為調閱本人名下建物（房屋）謄本作為申請信用卡財力證明之一。（未勾選視為不同意）

不動產地址如下： 同戶籍地址 同現居地址

戶籍地址及電話

同現居地址 另列於下： 戶籍電話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 鎮 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學歷 6.博士 5.碩士 4.大專 3.高中職 2.國中 1.其他

婚姻 1.已婚 2.單身 子女數 人

本表格使用中文自動辨識系統，為提高辨識效果，請使用藍或黑筆以正楷填寫，每一方格僅能填寫一個文字或數字，請勿超出方格，謝謝您！

您的服務單位

服務單位名稱 長庚

服務部門

單位電話 - 分機

一銀薪轉戶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 鎮 區

單位地址

村 里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營業項目 醫院 行業代號 39

到職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職級

現職年收入 (新臺幣) 萬元

職稱 B1.負責人或企業主 B3.高階主管 B7.一般職員 其他

T1.醫師 / 會計師 / 律師 T3.專業人士 T5.技術或操作人員

所得/資金主要來源

1.經營事業收入/營業所得 2.繼承或贈與 6.年金或社會福利等款項

3.買賣房地產 4.受聘薪資 5.退休金 7.理財投資 8.租賃所得

9.存款(填寫存款來源) 10.其他(填寫主要來源)

前職公司名稱 (現職未滿半年務必填寫) 任職期滿 年 月

申請卡別及卡片發送單位

★001長庚基隆院區 ★002長庚台北院區

★003長庚林口院區 ★004長庚桃園院區

★005長庚雲林院區 ★006長庚嘉義院區

★007長庚高雄院區 ★008長庚鳳山院區

★009長庚養生護理 (養生村及護理之家) ★010長庚情人湖院區

★011長庚土城院區

卡片一律送至考勤單位，請勾選您所屬的單位

聲明事項 ※簽名前請詳閱下列事項

- 本人已受發卡機構告知且充分知悉本申請書所載「個資告知事項」內容，並確認發卡機構及告知事項所載之個人資料利用對象得依告知事項或其他法令許可範圍內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輸本人之個人資料；本人並同意發卡機構得提供各項業務、金融商品或服務的相關訊息，及寄送各項業務之消費、行銷或優惠活動訊息。
- 本人保證所有填列資料與提供文件均為真實，並授權發卡機構向有關方面核對登錄及交換該等資料。
- 本人已閱覽並同意接受信用卡約定事項之規定，且同意履行發卡機構之信用卡約定條款，如未能接受該項約定條款，將於發卡後七日內截斷信用卡親送或掛號寄回發卡機構解除契約。
- 發卡機構要主動調高信用卡信用額度前，會先徵得本人同意。
- 本人逾期未清償之債務，發卡機構得委託催收或依民事訴訟程序聲請強制執行或依規定出售資產管理公司。
- 若申請人為全職學生，發卡機構會將發卡情事通知其父母，請其注意申請人使用信用卡之情形；發卡機構如發現本人未據實告知具有學生身分，且有持卡超過三家及每家信用額度已超過新臺幣兩萬元之情事，發卡機構得立即通知本人停止卡片的使用。

同意事項 ※簽名前請詳閱下列事項

- 本人同意發卡機構得以電話行銷發卡機構之存款、放款、信用卡、保險及投資理財等金融產品，並知悉得隨時向發卡機構提出停止電話行銷之要求，提出方式包含：(1)電話行銷受話時。(2)本人攜帶身分證至發卡機構各營業單位辦理。(3)致電發卡機構客服(02)2173-2999辦理。
- 本人同意信用卡約定條款、權益手冊暨權益事項(包含嗣後條款內容變更)，發卡機構得以電子化方式(例如：e-mail、簡訊、網路、QR_CODE、APP及語音等)提供及通知，如需紙本書面通知，本人將致電客服(02)2173-2999辦理。
- 本人同意如本申請書所載之學歷、婚姻、職業、公司名稱、公司地址資料，與發卡機構已登錄之資料不一致時，發卡機構得逕依本申請書所載資料變更之。
- 本人同意發卡機構保留核發與否之權利。

本人 同意 不同意 (如未勾選視為不同意，則無法申請附加儲值卡功能之信用卡)

(1)於發卡機構所申請之附加悠遊卡儲值卡功能信用卡將採記名式，該儲值卡公司將使用本人基本資料(例如：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生日、電話、地址、e-mail信箱、國籍、職業等資料)作為名下所有悠遊卡(股)公司儲值卡記名服務之辨識。悠遊卡(股)公司已將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之相關事項載於其官網www.easycard.com.tw，申請人如有任何疑義得撥打其客服專線。

(2)於發卡機構所申請附加悠遊卡儲值卡功能之信用卡自動加值功能開啟方式：完成信用卡開卡及自動加值功能開啟作業。

共同行銷運用及告知、同意事項 ※簽名前請詳閱下列事項

本人瞭解發卡機構得為共同行銷之目的，將本人姓名、地址提供予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旗下各子公司，包括第一金證券(股)公司、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公司、第一金租賃(股)公司及第一金融資產管理(股)公司(未來如因組織異動有增減子公司時，請參閱官網www.firstbank.com.tw)為共同行銷鏈樞、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

本人 同意 不同意 (如未勾選則視為不同意)發卡機構得為共同行銷之目的，將本人姓名、地址以外之其他基本資料及往來交易資料(含帳務、信用、投資、保險等)提供予上開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旗下各子公司，於共同行銷之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得隨時以電話(02)2173-2999取消上述交互運用資料。

正卡申請人中文親簽

正卡申請人中文親簽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本申請書列示「聲明事項」、「同意事項」、「共同行銷運用及個資告知事項」、「信用卡循環利用率及各項可能收取費用」及信用卡約定事項、悠遊聯名卡特別約定條款。正卡申請人同意就附卡申請人所使用信用卡所生應付帳款負連帶清償責任。附卡申請人僅就使用該附卡所生應付帳款負清償責任。一經核發卡片後，不論是否動用額度，相關記錄均會登載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核卡後如未依時依約繳款，將依主管機關規定報送登錄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信用不良記錄，而可能影響申請人現有卡片之使用及未來申辦其他貸款(含現金卡)或信用卡之權益。

民國 年 月 日

★請務必簽名及日期

◆第三頁，共四頁。請注意，需全部列印並填寫完整後，四頁一起寄回信用卡處。謝謝您！

如何申請悠遊卡

正卡申請人員照片黏貼處

★請務必黏貼及填寫



請將申請人2吋彩色半身(白色背景)，近照黏貼於此，並填妥以下資料。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文姓名：

個資告知事項

2024.12

第一商業銀行(下稱發卡機構)向您(下稱本人)蒐集個人資料時，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應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儲值卡業務、外匯業務、行銷、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 二、個人資料類別如下：以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 三、個人資料來源...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及方式... 五、本人得向發卡機構各營業單位或客服專線行查詢... 六、本人知悉發卡機構已將行銷約定變更之方式公告於官網... 七、本人欲行使上述提及之相關權利時... 八、本人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上開個人資料... 九、本告知內容如有修訂，將於發卡機構信用卡官方網站公告，不另行通知。

悠遊聯名卡特別約定條款摘錄

2021.7

- 一、悠遊聯名卡指第一銀行(以下稱 貴行)與「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悠遊卡公司)合作發行具有信用卡及悠遊卡功能之晶片信用卡... 二、無記名式悠遊卡，儲值餘額視同現金，無法掛失退費... 三、自動加值係指持卡人與 貴行約定，於使用悠遊聯名卡之悠遊卡時... 四、悠遊聯名卡之悠遊卡功能無須開啟即可使用... 五、悠遊卡與信用卡之卡片使用效期相同... 六、悠遊聯名卡如有遺失、被竊或有其他喪失占有情事時... 七、記名式悠遊聯名卡完成掛失手續前二十四小時至完成掛失手續後三小時內... 八、持卡人完成掛失手續前二十四小時內... 九、悠遊聯名卡發生污損、消磁、刮傷、毀損、故障或其他原因致卡片不堪使用時... 十、持卡人依本約定條款應付之作業處理費、手續費及其他費用等... 十一、悠遊聯名卡之悠遊卡使用，除本約定條款已有規定者外，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 貴行信用卡約定條款、悠遊卡公司相關服務條款及其他相關公告規定等辦理。

※悠遊卡公司客服專線412-8880(手機及金馬地區請加02)

www.easycard.com.tw

第一銀行信用卡約定事項

2025.1

歡迎您申請第一商業銀行(下稱發卡機構)信用卡，提出申請前，請詳細閱讀下列約定事項：

一、違約金及循環信用利息說明

(一) 違約金

持卡人如未於每月繳款截止日前付清當期最低應繳金額或遲誤繳款期限者，仍應計付循環信用利息，並同意發卡機構得依本約定條款收取違約金...

- 1.繳款截止日止帳單未繳清金額在新臺幣1,000元/35美元/4,000日圓/30歐元(含)以下者，無需繳納。 2.逾期第1個月當月計付違約金新臺幣300元。 3.逾期第2個月當月計付違約金新臺幣400元。 4.逾期第3個月當月計付違約金新臺幣500元。

(二) 循環信用利息

1.持卡人得選擇以循環信用方式繳款，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將最低應繳金額以上(或等於最低應繳金額)款項繳付發卡機構... 2.持卡人每期最低應繳金額為持卡人歸戶(正附卡合併計算)當期新增一般消費款項之百分之十... 3.各筆循環信用利息之計算，係將每筆「得計入循環信用本金之帳款」...

4.持卡人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結清全部應付帳款，或繳款後剩餘未付款項不足新臺幣壹仟元(或等值約定結付外幣)...

5.實例說明：

(1)新臺幣帳款循環信用利息

某甲結帳日為每月5日，繳款截止日為每月20日，若某甲5月6日~6月5日適用優惠利率為年息12.88%，6月6日~7月5日適用優惠利率為年息15%...

圖說



算式

Table with columns: 未清償消費款項, 年息, 計息期間, 利息. Includes calculations for 10,000 and 5,000 NTD.

(單位：新臺幣元)

最低應繳款項：15,000元(當期新增消費) × 10% + 1,500元(前期逾期未付最低應繳款) + 15,000元(前期未繳款項) × 5% + 189元(循環信用利息) + 300元(違約金) = 4,239元

再假設，如某甲於6月20日未繳交最低應繳款，但於7月20日繳款5,000元，則其8月5日之帳單會列有循環信用利息417元，應繳總金額25,906元，最低應繳款為1,691元。

圖說



算式

Table with columns: 未清償消費款項, 年息, 計息期間, 利息. Includes calculations for interest on 10,489 and 15,000.

最低應繳款項：25,489元（前期未繳款項）×5%+417元（循環信用利息）= 1,691元
※7/20繳款之5,000元先沖銷循環利息及違約金，再沖銷前期消費款項，故剩餘款項為30,000元-（5,000元-189元-300元）=25,489元

(2)約定結付外幣帳款循環信用利息

某甲結帳日為每月5日，繳款截止日為每月20日，若某甲5月6日~6月5日適用優惠利率為年息12.88%，6月6日~7月5日適用優惠利率為年息15%，若5月27日某甲消費美元366.67元，且該筆消費款於5月30日登入信用卡帳號（即入帳日），則於6月5日所印製之某甲帳單會列有應繳金額為美元366.67元，其最低應繳款為美元36.67元。若某甲6月10日又新增消費美元150.00元，入帳日為6月18日，若某甲於6月20日繳交最低應繳款美元36.67元，則其7月5日之帳單會列有循環信用利息美元4.31元，應繳總金額為美元484.31元，最低應繳款為美元35.81元。

二、卡片遺失等情形

- (一) 持卡人信用卡如有遺失、被竊、被搶、詐取或其他遭持卡人以外之他人占有之情形... (二) 持卡人自辦理掛失手續時起被冒用所發生之損失... (三) 辦理掛失手續前持卡人被冒用之自負額... (四) 持卡人本條第二項但書及下列情形之一... (五) 在自動化設備辦理預借現金部分...

※詳情請上網 www.firstbank.com.tw
※24H客服專線 (02) 2173-2999 ※申訴專線 0800-031-111

三、帳款疑義之處理程序

- (一) 持卡人於當期繳款截止日前，如對交易明細暨繳款通知書所載事項有疑義... (二) 持卡人未依前項約定通知發卡機構者... (三) 因發生疑義而暫停付款之帳款... (四) 倘對於爭議帳款要求發卡機構向信用卡國際組織提出仲裁...

四、委外業務之一般處理

- (一) 持卡人同意發卡機構之交易帳款收付業務、資料處理業務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許可得委託他人處理之作業項目... (二) 發卡機構依前項規定委外處理業務時... (三) 受發卡機構委託處理資料利用人，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

五、學生使用信用卡應注意事項

- (一) 建議您在使用第一銀行信用卡前，先詳閱信用卡注意事項、信用卡會員權益手冊... (二) 信用卡是靈活理財的便利工具... (三) 在您收到信用卡後，應立即在信用卡背面簽名... (四) 信用卡一旦遺失，即容易被盜用... (五) 使用信用卡時，應該先向父母或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告知溝通... (六) 發卡機構因學生父母或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要求... (七) 以學生身分申請信用卡時... (八) 發卡機構若發現您未據實告知具有學生身分...

六、信用卡帳款自動轉帳扣繳注意事項

- (一) 自動扣繳申請人茲授權發卡機構將第一銀行信用卡持卡人下所屬所有信用卡(含附卡)帳戶內之帳款或約定結付外幣帳款... (二) 自動扣繳申請人於終止或更改授權時... (三) 自動扣繳申請人同意如帳單所列扣繳金額與實際扣款金額不符合時... (四) 自動扣繳申請點為繳款截止日午夜12點後... (五) 如變更自動扣繳將自動註銷原設定之帳號... (六) 電子帳單服務

七、電子帳單服務

- (一) 信用卡電子帳單服務(下簡稱本服務)：係指申請人透過書面、信用卡網路服務或其他線上通路申請... (二) 本服務僅限正卡持卡人申請... (三) 如申請人對信用卡帳單內容或交易明細有疑義... (四) 申請人應檢視留存於發卡機構之電子信箱資料正確性... (五) 當申請人成功申請本服務後... (六) 申請人若日後欲取消電子帳單... (七) 若因申請人留存的電子郵件信箱地址錯誤...

八、國內免簽名交易注意事項

持卡人於國內原須以簽名方式結帳交易，倘消費金額於3,000元以下者，部分之美食街、電影院、大賣場或加油站等特約商店得以免簽名方式結帳。

九、無凸字信用卡使用限制

- 持卡人持卡片表面無凸字卡號之信用卡，如特約商店以人工手動壓印卡面凸字方式進行刷卡交易時... (一) 於飛機上購買航空公司提供之免稅商品... (二) 於國外的某間精品小店購物... (三) 於服飾店購物...

廣告 函 回 郵 票 (免貼)
台灣北區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北台字第12204號

第一銀行信用卡處 收

100900 台北郵政第11121號信箱

謹慎理財，信用至上 | 差別循環信用年利率之浮動利率為第一銀行放款基準利率+2.31%~9.31%；固定利率為15% | 差別循環信用適用之年利率依電腦評定，最高為15%。利率之基準日為2015年9月1日 | 預借現金手續費：預借金額X3.5% (最低新臺幣100元/3.5美元/400日圓/3歐元計) · 其他收費項目及權益請上網查詢

- 請另附財力證明文件如下(影印成A4紙張裝訂於申請書後)
□所得稅扣繳憑單；薪資單；最近三個月薪資轉帳存摺影本(擇一)
□其他財力證明：定存存單或近三個月活儲影本或近一期房屋/地價稅單
請檢附身分文件(身分證影本需清楚完整)：
□正卡申請人請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確實黏貼。
□附卡申請人請將身分證正面影本請裝訂於申請書後。
□外籍人士請附居留證及護照影本。
資料備齊後，請連同本申請書交給就近的一銀營業單位或以免貼郵票回郵，郵寄到第一銀行信用卡處收。

◆第四頁，共四頁。請注意，需全部列印並填寫完整後，四頁一起寄回信用卡處。謝謝您！